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ST 泛海

公告编号：2024-008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 泛海，证券代码：000046。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1.15 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本所强制退市后，进入退市整理期，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除外”。因此，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3. 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
4. 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2024 年 1 月 26 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泛海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4〕76号），深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证券简称：*ST 泛海

证券代码：000046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股票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期间，通过本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1 元，触及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2.1 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2.5 条的规定及本所上市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本所决定你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同时，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1.15 条、第 9.6.10 条第二款的规定，你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被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你公司股票将于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以及后续有关工作。

你公司如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所申请复核。复核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三、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转入全国股转公司代为管理的退市板块挂牌转让，公司已聘请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为公司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退出登记、股份重新确认及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关于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手续及具体安排，将另行公告。请投资者关注公司聘请的主办券商后续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确权公告。

四、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C座
22层

联系电话：010-85259601、010-85259607

电子邮箱：luyang@fhkg.com、hujian@fhkg.com

五、公司摘牌相关安排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1.15条、第9.6.10条第二款规定，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被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公司股票将于被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

六、其他重要事项

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七、备查文件

《关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七日